

## 国家未明确公布高收入者标准

## “年收入12万以上将加税”属谣言

本报济南10月24日讯 (记者 张頔) 近日,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激发重点群体活力带动城乡居民增收的实施意见》提出,适当加大对高收入者的税收调节力度。随后众多新媒体上冒出了“年薪12万元为高收入划分标准,超过将加税”的消息。24日下午,新华社发布消息称,多位熟知个税改革的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专家明确表示,12万不是划分中高低收入群体的界限,而是2006年当时申报试点的探索。“年入12万将加税”的观点是误读,纯属谣言。

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激发重点群体活力带动城乡居民增收的实施意见》提出,健全包括个人所得税在内的税收体系,逐步建立综合和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进一步减轻中等以下收入者税收负担,发挥收入调节功能,适当加大对高收入者的税收调节力度。《意见》出台后,“年薪超过12万元将加税”的消息不胫而走,并在微博和微信朋友圈中引发广泛质疑。有网友称,年收入12万元,在北上广深这样的大城市,连一套房子都很难挣到,怎么能算是高收入群体?

记者注意到,《意见》中并没有明确“高收入”的标准,更没有将其定义为“年收入12万以上”。记者从税务部门了解到,在中低收入和高收入的划分上,国际上及我国均没有法律确定的标准,税法上也从没有确定过高收入的标准。由于我国经济发展不平衡,普通县城和北上广深的收入水平差距相当大,用一个全国统一的标准来定义高收入显然是不科学的。

据介绍,“年薪12万属于高收入要加税”的误传,很可能是有的媒体将自行报税的标准当做了高收入的标准。2006年,国家税务总局要求对高收入者实行自行申报纳税,标准之一正是个人年收入12万元以上。2010年,国家税务总局再度发文称,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自行纳税申报是纳税人的法定义务,是加强高收入者征管的重要措施。因此,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义务人,在年度终了3个月内自行申报是多年来就有的,没有任何加税的意思,更不是区分认定高收入的基准。

近期,有观点称“年收入12万元以上被定为高收入群体,要加税”,引发社会对个税改革的关注。个人所得税的改革关乎每一个纳税人的利益。将来个税改革的方案什么时候能出来?改革方案的内容和方向是什么?个税改革又将面临哪些问题和难点?

▶一名纳税人正在缴纳个税。(资料片) 东方IC供图



## 新的个税方案或网上征意见

## 个税改革将考虑养老房贷支出

## 未来个税改革将适当增加专项扣除

“当前公众对高收入者标准的关注,背后原因在于个税改革进展慢。”长期跟踪个税改革的中国经济学研究院研究员孙钢说,个税改革后,也依旧会按照税率表征税,因此今后各收入群体中,税收如何调节收入分配,还得以个税改革后推出的税制为准。

业内专家介绍,个税改革总的原则是“增低、扩中、调高”,即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收入者比重,降低中等以下收入者的税收负担,加大对高收入者的税收力度。在降低中低收入税负中,最主要的方式并非提高个税起征点,而是增加扣除项。

“3500元的个税起征点,实际上就是工薪所得基本扣除额。”国家税务总局税收科学研究所所长李万甫表示,下一步个人所得税改革中,将通过建立基本扣除+专项扣除机制,适当增加专项扣除,进一步降低中低收入者税收负担。如在现行3500元和三险一金基础上,今年起已在31个城市试点商业健康保险扣除政策,下一步还将开展税收递延型

商业养老保险试点,根据社会配套条件和征管机制的完善程度,适当增加专项附加扣除。

李万甫等专家介绍,个税改革下一步重点或将是增加家庭扣除项。当前经常出现一个人赚钱,承担全家子女教育、房贷、老人赡养等家庭支出。因此,今后将考虑将一部分教育、房贷、养老等支出,纳入扣除项,使税制政策更加合理。

## 个税改革方案已提交国务院

今年全国两会上,财政部部长楼继伟曾针对个税改革介绍,个税综合计税研究内容,将包括满足基本生活的首套住宅按揭贷款利息扣除,抚养孩子费用扣除,个人职业发展、再教育费用扣除等。

记者了解到,由财政部等部门起草的个税改革方案,在今年两会前就已提交国务院。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朱青说,个税修改要经过法律程序:首先国务院要拿出修改草案,然后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由于个税是直接税,而且关系到千家万户,所以全国人大常委会很可能要

经过较长时间的讨论,最后还要在网上征求意见,最后再经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

目前,个人所得税属于按月征收。朱青介绍,实行综合分类相结合的个税,需要按年申报纳税,所以最好从一个自然年度(纳税年度)开始实行新的个税制度。从这个意义上说,最快也要从2017年7月1日开始实行。

## 征管能力仍存漏洞 个税改革任重道远

不少受访专家指出,按综合分类相结合方式实施个税改革后,在调节二次分配、个税实际征管等方面还存在三方面突出难题:

个税占比偏低难以发挥调节作用。孙钢等专家表示,目前个税占税收总比重过低,在发挥调节收入、解决分配不公方面的作用仍不突出。据介绍,2015年我国个税总额为8616亿元,占税收的比重只有6.3%。专家建议,个税改革要进一步完善二次分配的作用,通过税改促进社会消费和经济增长。

大量现金交易难以纳入监管,税收征管能力仍存漏洞。专家表示,以个税为代表

的所得税,由于需要掌握纳税人详细收入、开支等涉税信息,才能准确核算纳税所得,避免偷税漏税,这对税收征管能力要求更高。李万甫表示,由于当前仍然存在大量现金交易等情况,因此个人收入和申报的精确确认还难以做到。此外,部门和区域间信息孤岛的问题,也使税务机关难以以全面掌握实际的信息。

高收入群体征管仍存漏洞。中山大学财税系教授林江表示,社会上有把个税认为是征收工资税的说法,主要是工薪阶层主要采用企业代扣代缴和税务部门核查的办法,但一些企业高管等高收入群体却可以把个人支出纳入企业成本,规避个税缴纳。李万甫表示,高收入群体个税跑冒滴漏,需要完善政策,加快建设个人收入和财产信息系统,既要鼓励社会财富积累和勤劳致富,也要堵住偷税漏税的漏洞。

专家称,个税改革很难一步到位。中国财政科学学院院长刘尚希说,个税改革社会敏感度高,改革关键要形成社会最大公约数,坚持“开门立法”,制定大多数人能接受的方案,从而提高公众对税法的遵从度。 据新华社

## 时隔四年,国考职位将再现万里挑一

## 目前仍有五个涉鲁职位无人通过审核

本报济南10月24日讯 (记者 周国芳) 经过10天的报名,2017年国考网上报名已经结束。截至24日18时,国考报名系统共通过审核1338698人,竞争比49.5:1,仍有223个职位无人报考。其中,国考涉鲁职位合格人数增长至84824人。目前,仍有5个涉鲁职位无人通过审核。今年国考报名最热职位是民盟中央办公厅接待处主任科员及以下一职,竞争比已达到9837:1,

接近“万里挑一”。

经过10天的报名,民盟中央办公厅接待处主任科员及以下,当仁不让地成为了2017国考最难考的职位,竞争比高达9837:1,这一比例也打破了2013年度国考“国家统计局重庆调查总队南川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职位保持4年的最高竞争比的纪录。

由于报名审核还未结束,民盟中央办公厅这一职位或许将会突破万人。单就竞争比而

言,该职位的竞争比为9837人,比排名第二的中国民用航空浙江安全监督管理局机场处主任科员及以下的1831人高出了5倍多。“从招录条件来看,2017国考的‘冠军’职位既普通又特殊,该职位要求相对宽泛,要求本科学历以外,其余几乎没有要求,这也是这个中央部委职位夺冠的普遍之处。”中公教育专家解释。

从国考全国报名来看,报考人数排名第二和第三的分别

是外交部英语一和外交部英语五。“但是由于报考人数较多,其竞争力并不是很激烈。”联创世华公考专家表示。

值得注意的是,在排名前8的职位中,有7个职位审核通过人数过2000人。其中涉及英语的共计4个中央部委职位。其中,外交部和商务部各占两席。公考专家表示,这几个职位报名人数较多的原因是招录人数多,最多的达到44人。其次,属于中央部委序列,

待遇较好,三者全部为英语专业,这为英语专业毕业生提供了难得的机遇。

目前竞争最激烈的涉鲁职位为东营市河口区国家税务局科员(一),招考1人,审核通过人数为856人。过审人数最多的职位为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宁阳县国家税务局科员(二),招考2人,审核通过1436人。虽然报名已经结束,但是目前审核仍在进行中,未通过审核的考生仍需认真关注。